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199/19-20(01)號文件

檔號：CB1/PL/FA

財經事務委員會

2019 年 12 月 2 日的會議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中央電子平台 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就開發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中央電子平台("積金易"平台)事宜提供背景資料，並概述立法會議員自 2017 年以來就此事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強制性公積金制度

2.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制度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 485 章)("該條例")設立的一個強制性、由私人管理及具足額資金的退休金制度，並於 2000 年 12 月推出，旨在為工作人口提供基本的退休保障。根據該條例，僱員及自僱人士必須參加由僱主或自僱人士(視乎情況而定)選擇的註冊強積金計劃，並在有關計劃所提供的一系列成分基金當中，選出用作為供款投資的基金。所有擬以強積金計劃形式營運的公積金計劃均須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註冊，而註冊強積金計劃必須由積金局核准的強積金受託人營運。強積金制度的主要服務提供者包括核准受託人、保管人、計劃管理人及投資經理。除了管理投資外，註冊強積金計劃服務提供者亦提供一系列服務，包括收集和分配供款、協助追收拖欠的供款、定期向規管機構呈交報告、處理計劃與計劃之間的權益轉移及計劃內的基金轉換、審核和處理提取累算權益等。

處理強制性公積金註冊計劃行政工作的中央電子平台

3. 開發"積金易"平台是在 2017 年 1 月發表的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內的一項措施，旨在以電子方式處理強積金相關交易，例如計劃成員的登記事宜、處理僱主提交的付款結算書，以及基金管理和計劃轉換，並提升強積金計劃的行政效率，從而讓收費有更多下調的空間。政府當局和積金局在 2017 年 6 月成立"積金易"工作小組¹("工作小組")，負責督導"積金易"平台的開發工作，當中涉及以下重大挑戰：

- (a) 設計並建立一個線上中央入門網站，供僱主及僱員處理其強積金交易；
- (b) 設計並建立一個資訊科技系統，當中包括一個數據庫，用以備存供款僱主及強積金計劃成員的強積金相關數據，以及處理超過 900 萬個現有強積金戶口的交易；
- (c) 在過渡期內，管理從核准受託人的現有系統轉移到"積金易"平台的數據轉移流程，確保不會遺失數據或對僱主和僱員造成混亂；及
- (d) 管理"積金易"平台與核准受託人的現有系統之間的銜接。

4. 經研究 4 個有關擁有和營運"積金易"平台的架構安排方案²後，政府當局得出結論，認為最合適的方案是委託積金局擔任擁有和營運該平台的機構。積金局會在作出必要的賦權法例修訂後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擁有和營運"積金易"平台的

¹ "積金易"工作小組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共同擔任主席。工作小組的成員包括副政府資訊科技總監(基礎設施及營運)、積金局執行董事(監理)，以及正營運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的強積金核准受託人的代表。

² 政府當局考慮的 4 個方案如下：

- (a) 由私人機構擁有；
- (b) 成立專責法定機構；
- (c) 成立由政府擁有的公司；及
- (d) 委託積金局擔任擁有和營運中央電子平台的機構。

法律實體。在 2018 年 12 月，政府當局估計需以 33 億 6,715 萬元公帑開發"積金易"平台。³

5. 鑒於積金局在該條例下並無設立有限公司以執行其職能的明確權力，政府當局認為，審慎的做法是修訂該條例，為積金局設立負責建立、擁有和營運"積金易"平台的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法律基礎。為此，政府當局在 2019 年 6 月向立法會提出《2019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而該條例草案已在 2019 年 10 月 23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首讀。⁴

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6. 財經事務委員會於 2017 年 10 月 20 日舉行會議聽取當局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內的相關政策措施作出簡報，期間，議員曾就開發"積金易"平台一事表達關注。財經事務委員會曾於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會議上討論有關開發"積金易"平台的撥款建議。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曾分別在 2018 年 5 月 29 日和 6 月 22 日的會議上考慮政府當局有關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開設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建議，當時議員也曾問及"積金易"平台的開發工作。財委會曾分別在 2017 年 4 月 3 日、2018 年 4 月 17 日及 2019 年 4 月 9 日為審核 2017-2018、2018-2019 及 2019-2020 財政年度開支預算而舉行特別會議，會上亦曾討論有關推行"積金易"平台的事宜。議員在上述各次會議上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開發"積金易"平台的進展

7. 在 2017 年 10 月 20 日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和 2017 年 4 月 3 日及 2019 年 4 月 9 日的財委會特別會議上，立法會議員曾問及推行"積金易"平台的時間表。

8.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的目標是在 2020 年第一季批出"積金易"平台的標書；在 2020 年年中開始進行系統設計及分階段開發該平台；以及在 2022 年進行數據清理及標準化，

³ 立法會於 2019 年 5 月批准該筆已納入《2019 年撥款條例草案》的為數 33 億 6,715 萬元公帑的非經常撥款。

⁴ 內務委員會尚未考慮是否成立法案委員會審議《2019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

重組業務程序，為過渡至該平台作準備。在 2022 年後，當局會進行資料遷移及分階段把強積金計劃的行政工作遷移至該平台。當局預期，大部分強積金計劃的行政工作可於 2024 年至 2025 年遷移至該平台。

9. 在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委員詢問，"積金易"平台是否有能力同時處理數碼化和以紙張為主的強積金計劃行政工作程序，以及當局預計該平台與以紙張為主的強積金計劃系統需並行運作多久。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工作小組已制訂一套技術規格，涵蓋強積金計劃行政工作程序的 18 個主要範疇。工作小組會研究將該 18 個範疇中每個範疇下的各項程序數碼化的可行性，以便交予"積金易"平台處理。至於無法數碼化的行政工作程序，積金局會與受託人進行磋商，探討方法盡可能將有關程序標準化。由於以紙張為主的交易在一定程度上屬無可避免，而且部分用戶未必能輕易適應全電子化交易，因此在"積金易"平台推出初期會有服務中心協助用戶。

10. 政府當局亦表示，鑒於提高數碼使用率是"積金易"平台能否成功推行的關鍵，工作小組轄下已成立專責小組處理此事。積金局會聯同受託人在"積金易"平台推出前，制訂及落實相關措施以提高數碼使用率。儘管所有受託人均一直有提供數碼工具供僱主及計劃成員使用，但當局留意到，這些工具的使用率在各受託人之間存在很大差異。專責小組會研究有較高數碼使用率的受託人的做法，並鼓勵他們與其他受託人分享成功經驗。

推行"積金易"平台的好處

11. 在 2017 年 4 月 3 日及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財委會會議上，有議員詢問對強積金費用下調幅度的初步評估，以及政府當局會否根據用者自付原則向"積金易"平台的用戶收取費用；或若受託人承諾將強積金費用下調，則豁免有關收費。

12. 政府當局表示，"積金易"平台的目標是透過由現時主要以紙張為本的強積金相關交易轉為電子交易，提高強積金制度的效率，從而讓收費有更多下調的空間，令計劃成員受惠。受託人須為使用"積金易"平台付費，以支付其營運開支。

13. 關於推出"積金易"平台後強積金費用的下調幅度，政府當局回應指，當局未有評估"積金易"平台對強積金管理費的影響，但有顧問報告顯示，強積金行政費的開支約相等於強積金

成分基金的每年淨資產值 0.75%。因此，當局相信，設立"積金易"平台可令強積金收費大幅下調。此外，在落實取消強積金的累算權益與遣散費和長期服務金的對沖安排後，"積金易"平台將有助僱主和僱員發放及收取相關款項。"積金易"平台亦可利便推行強積金全自由行。政府當局和積金局尚在敲定"積金易"平台的技術規格；待用以處理強積金交易的線上中央入門網站啟用後，當局須評估使用該平台後受託人的行政成本下調幅度。

14. 在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有委員詢問政府當局和積金局會採取甚麼措施，確保計劃成員可隨"積金易"平台推出而受惠。政府當局表示，根據該條例，積金局獲賦權要求受託人提供其強積金計劃各項費用(包括受託人費、行政費、基金管理費、保管人費及保薦人費)的詳細分項數字，並在有需要時進行查察以核實資料。積金局正進行一項提高透明度的工作，以收集及披露上述資料，方便計劃成員作出比較。由於"積金易"平台的服務費用透明度高，而且會按收回成本的原則向受託人收取，因此在"積金易"平台推出後，計劃成員可較易對各受託人的行政成本及管理費作出比較。

15. 在 2018 年 5 月 29 日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有議員指出，現時如某強積金計劃成員有多於一個受託人的帳戶，該成員須登入每個受託人的網站查閱及管理其強積金戶口；他們詢問"積金易"平台能否改善上述情況。政府當局表示，"積金易"平台是一個中央電子行政平台，強積金計劃成員透過單一密碼登入後，便可查閱及管理其所有強積金戶口。此舉可方便計劃成員管理戶口。

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相關質詢

16. 在 2018 年 5 月 2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陳健波議員就工作小組的工作提出書面質詢。該項質詢的內容涵蓋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推出"積金易"平台的最新時間表，以及政府當局有關應用各種金融科技提升平台成效的計劃。該項質詢及政府當局答覆的詳細內容，可透過**附錄**所載的超連結取覽。

最新發展

17. 政府當局將於 2019 年 12 月 2 日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開發"積金易"平台的最新進展。

相關文件

18.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11 月 29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日期	事件	文件
2017年4月3日	財務委員會審核2017-2018財政年度開支預算特別會議(有關財經事務的環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發言稿 審核 2017 至 2018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
2017年10月20日	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 CB(1)47/17-18(01)號文件) 會議紀要(第 18 至 19 段) (立法會 CB(1)312/17-18 號文件)
2018年3月5日	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 CB(1)625/17-18(07)號文件) 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625/17-18(08)號文件) 會議紀要(第 43 至 49 段) (立法會 CB(1)924/17-18 號文件)
2018年4月17日	財務委員會審核2018-2019財政年度開支預算特別會議(有關財經事務的環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發言稿 審核 2018 至 2019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
2018年5月2日	陳健波議員就"積金易"工作小組的工作提出書面質詢	議事錄 (第 6603-6604 頁)

日期	事件	文件
2018年5月29日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商討有關人事編制建議	政府當局的文件 (EC(2018-19)4) 會議紀要 (第 97 至 103 段) (立法會 ESC142/17-18 號文件)
2018年6月22日	財務委員會商討有關人事編制建議	政府當局的文件 (FCR(2018-19)26) 會議紀要 (第 17 至 27 段) (立法會 FC72/18-19 號文件)
2018年12月18日	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 CB(1)309/18-19(04)號文件) 會議紀要 (第 46 至 59 段) (立法會 CB(1)806/18-19 號文件)
2019年3月27日	財經事務委員會資料文件	政府當局的文件 (立法會 CB(1)791/18-19(01)號文件)
2019年4月9日	財務委員會審核2019-2020財政年度開支預算特別會議(有關財經事務的環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發言稿 審核 2019 至 2020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
2019年10月23日	條例草案首讀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檔號：MPF/2/1/42C)